

# 讓垃圾變黃金

文：言心

在經濟發達的澳門，只要去到各家商店或百貨公司，你總會從各式各樣的商品中找到自己想要的東西。隨著社會的變革，現今已成為一個大量製造商品及大量消費商品的社會。人口越多、經濟越發達的城市，所產生的垃圾就比落後的地區多得多。很多時一些稍舊或略為不合時宜的物品就被人們看作是廢物，或當作垃圾棄掉。但若垃圾處理不當，就會造成嚴重的環境污染問題。“垃圾”是否真的一無是處，只是堆積成山的遺棄物？

## 何謂垃圾

垃圾當然是人類的產物。一聽到垃圾，不期然令人想到那些骯髒、廢棄無用的東西。但其實很多被人們認定為“垃圾”之物，只須稍經整修便可再使用一陣子；不過時間一久，當生活周遭堆滿各種物品時，這些被認為“不要的物品”就只得淪為垃圾被處理。在本澳的《環境綱要法》中，對於垃圾造成的污染，諸如噪音、渣滓及污水、化學物品、放射性物質及污染食品來源，都已有所定義及限制。

## 垃圾的禍害

《環境綱要法》指出：所有對健康和安居，不同的生活方式、自然和人為生態系統的平衡及永久性以至物理和生物情況的穩定，產生負面影響的行為和活動，概視為污染和破壞本地區環境的因素。

在經濟發達的今天，商品都由各種不同的材質製造，若處理各種棄置商品時，就會影響人們的生活環境，甚至對整個地球的生態造成破壞。

## 空氣污染

由垃圾焚化爐和汽車排放出來的廢氣，都含有多種的氮氧化物或硫磺氧化物，不但造成嚴重的空氣污染，還會引發許多與氣管有關的疾病。

## 有毒物質

如水銀（鹼性電池、日光燈管和體溫計等）、鎘（部分電鍍品）、鉛（含鉛電池）、砒（部分農藥、木材防腐劑）及鋅（鍍鋅製品及部分塗料）等，這些物質即使以堆填的方式處理，並經過雨水融解，仍會不時釋放有毒物質污染環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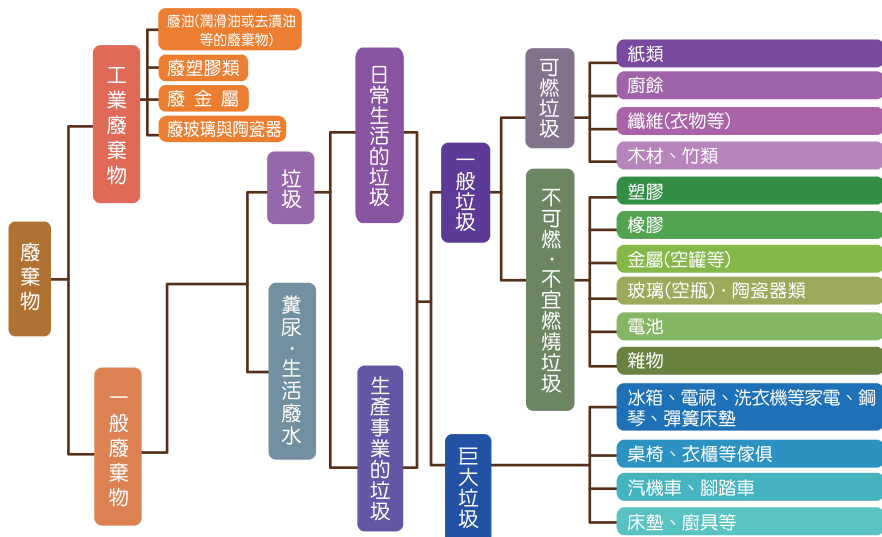
## 水質污染

日常生活中排放的廢水，以至堆填區裡滲出的廢水，均會引致水質污染。因此，這些廢水應先經由污水處理廠進行淨化，並須到達合適的標準後才可排放。

## 垃圾的分類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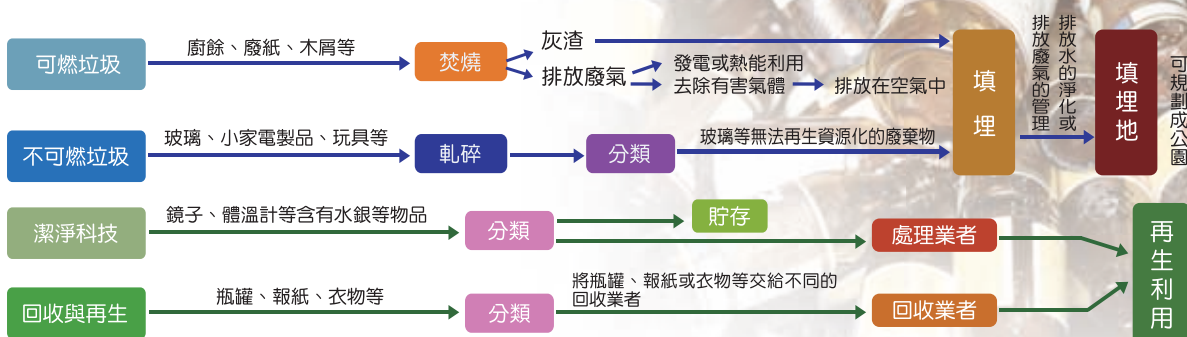
由垃圾所衍生的處理問題令許多國家或地區都深感困惑，就如澳門的情況，由於地少不宜以堆填方式處理垃圾，而焚化垃圾的方法亦不適宜應用於所有種類的垃圾。到底如何處理垃圾才可以盡量不破壞環境而讓人們活得較為健康？我們就從垃圾的處理來看看吧。

要以合理的途徑去處理垃圾。首先應從垃圾的分類著手。一般來說，可根據垃圾的形成方式、性質或狀態之不同，大致區分為“一般廢棄物”和“工業廢棄物”。



## 垃圾的處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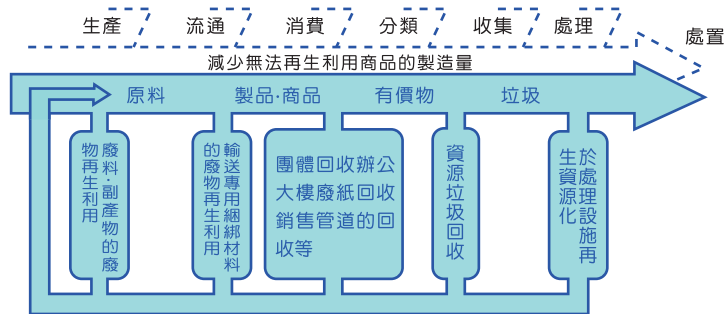
根據垃圾的分類，其處理方式可分為“可燃垃圾”、“不可燃垃圾”、“潔淨科技”及“回收與再生”等處理方法。



## 更積極面對垃圾問題

為更有效地處理垃圾，單是針對處理垃圾所制訂的規定還不足夠，最根本的做法是要減少垃圾的產生源。為達成減量的目的，應盡可能回收資源垃圾，或重新評估垃圾加以再生利用。

所謂的垃圾再生利用，是將被當作垃圾丟掉的商品再使用或加以再生利用，即反覆活用資源垃圾。廣義地說，就是要減少不必要商品的製造量。



垃圾再生利用應從商品的生產、流通、消費以致被視為垃圾之後的處理，都以再生利用的原則進行，例如在生產過程中採用可以被循環使用的物料，而在流通及消費階段，商店及消費者都以再生原料製造的商品為優先選擇者。當商品被視作垃圾時，不應以方便為原則進行處理，而應按原料的特性去處理，只有考慮到整個循環過程，才能使垃圾順利再生利用。

資源垃圾回收就是把瓶罐、報章雜誌及舊衣物等資源垃圾，與其它垃圾分類收集，再由資源回收商進行處理。雖然澳門現有的資源回收商只能處理部分的資源垃圾，未能將所有垃圾再生利用，但能將部分的垃圾分類也是邁出了第一步。如果可以由每個人都去做起，大家都為我們的城市出一分力，那就有希望將澳門變成一座潔淨的城市。